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唐芙云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认为唐芙云女士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董事会同意提名唐芙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现就相关事项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提名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近期收到股东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推荐函，鉴于刘述峰先生荣休离任，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推荐唐芙云女士为公司董事。

经唐芙云女士同意，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认为唐芙云女士具备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等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要求。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唐芙云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唐芙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调整董事会部分专门委员会委员的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拟调整，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需对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若非独立董

事候选人唐芙云女士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当选为公司董事，则董事会同意唐芙云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调整后，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如下：

名称	委员名单	主任委员（召集人）
战略委员会	李晓冬、唐芙云、曹家凯、潘东晖、朱恒源	李晓冬
审计委员会	唐芙云、潘东晖、吴凡	吴凡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

#### **附件：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唐芙云，女，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毕业加入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办公室副经理、法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经理。现任广东生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法务部经理、董事会办公室经理、生益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陕西生益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东莞生益资本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东莞益晟投资有限公司监事、东莞生益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东莞生益发展有限公司董事、生益科技（泰国）有限公司签字董事、东莞市上市公司协会副秘书长。